# 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

# 2019年部门预算

目 录

**第一部分 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概况**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二、部门基本情况

**第二部分 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

二、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**第三部分 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19年部门预算表**

一、收支预算总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**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**

第一部分 **珠山区**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概况

**一、部门主要职责**

本部门的主要职能有：

（一）行使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行政管理和行政处罚权；

（二）行使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行政管理和行政处罚权；

（三）行使城市市政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；

（四）行使城市建筑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未取得施工许可证和施工现场管理方面（不安全）的行政处罚权；

（五）行使城市管理规划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；

（六）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对机动车辆非法占用人行道路的行政处罚权；

（七）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对占道无照经营的行政处罚权；

（八）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行政管理和行政处罚权；

（九）行使房产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对房屋征收、房屋装修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；

（十）行使民政管理方面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对违法在公共场所办丧事行为的行政处罚权；

（十一）履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；

（十二）承办市(区)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二、部门基本情况**

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1个，即部门本级。编制数为233人，其中行政编制0人、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0人、全部补助事业编制233人。实有人数217人，其中在职210人，包括行政0人、参照公务员管理21人、全部补助189人;离休0人；退休7人。

第二部分 **珠山区**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**一、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**

（一）预算收入情况

2019年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收入预算总额为3705.7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07.98%，主要原因为：体制改革新增人员经费。财政拨款收入3705.7万元。

（二）预算支出情况

2019年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支出预算总额为3855.7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16.4%，主要原因为：体制改革新增人员经费。其中：

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：基本支出2840.42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3.7%，主要原因为：体制改革新增人员经费。其中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702.1万元、商品和服务支出91.52万元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046.8万元； 项目支出1015.23万元，占支出总额的26.3%，主要原因为：本年项目有所增加，其中包括：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015.28万元.

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6.14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.13%；卫生健康支出86.55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.24%；城乡社区支出3391.33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7.96%；住房保障支出141.68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.67%。

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：工资福利支出1702.1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4.15%；商品和服务支出1106.8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8.71%；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046.8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7.14%。

（三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

2019年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经费拨款支出预算3855.7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%，较上年增长116.4%，主要原因为：体制改革新增人员经费；具体支出情况是：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6.14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.13%；卫生健康支出86.55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.24%；城乡社区支出3391.33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7.96%；住房保障支出141.68万元，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.67%。

1.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

2019年一年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04.7万元，较上年下降29.24%，主要主要用于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装备、设备采购等。

（五）政府基金收支情况

2019年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。

1.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

2019年景德镇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1015.28万元。

**二、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**

2019年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“三公”经费年初预算安排31.43万元。其中：

公务接待费2.94万元，比上年减少0.6万元，主要原因：单位厉行节约政策，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开支。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.49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

第三部分 珠山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019年部门预算表

（详见附表）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（一）财政拨款：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（二）事业收入：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。

（三）行政运行：反映行政单位（包括参公单位）的基本支出。

（四）“三公经费”：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（五）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。